证券代码：300389 证券简称：艾比森 公告编号：2023-013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359,994,173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1,215,802股后的股本358,778,3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艾比森	股票代码	3003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孙伟玲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A座20层		
传真	0755-28792955		
电话	0755-28794126		
电子信箱	dm@abse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至真LED显示应用与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全系列LED大屏显示产品及专业视听解决方案。LED显示屏从户外到室内，从租赁模式到固定安装，形式多样，产品线丰富。公司自成立22年来，一直致力于成为"至真LED显示应用与服务提供商"，目前拥有广告、舞台、商显、可视化和iCon等产品线及专业视听解决方案。公司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已建立完善的全球营销和服务网络、具备领先的技术储备、高端的品牌形象及良好的行业口碑。

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线及解决方案如下：

产品线名称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
广告产品线	标准广告牌、户外大屏、交通枢纽、街景广告、数字标牌、体育等	A系列万级高亮节能屏、AW系列户外超高清小间距、GS系列广告品牌整机、AS系列灵活便捷广告大屏、C系列户外格栅屏、A99球场围栏屏、JD系列LED透明屏等
舞台产品线	企业活动、公共活动、演艺活动、影视拍摄等	PR系列高端专业VP显示屏、AX Pro/AX系列MiniLED高清租赁小间距、VN系列高端舞美租赁屏、MR系列专业地砖屏、JP系列高端窗帘屏、LR系列超轻窗帘屏、虚拟拍摄PR系列、通用场景NT系列等
商显产品线	零售连锁、商业综合体、主题公园、数字展陈等	KL系列商显品牌整机、KL II系列16:9商显品牌整机、A27 Pro/A27 Plus系列16:9高端小间距、NX系列16:9创意轻薄显示屏、N Plus系列创意造型平板显示器、K Plus系列轻便显示屏、云谷CP系列等
可视化产品线	控制室、调度中心、广电演播室等	HC系列高端Micro LED微间距显示、新HC系列专业室内小间距显示、昆仑COB系列、4K Micro LED家庭影院巨幕等
iCon产品线	政府及企事业、教育、金融、酒店等	AbseniconX系列、C系列、E系列、M系列等
专业视听解决方案	指挥中心、智慧城市、展览展示、XR虚拟拍摄等	AXP-V系列分布式拼控、AXP-D系列集中式拼控、智能操控平台AICP、Links2.0控制软件、智能展厅AECS系统、XR方案、虚拟影棚方案等

（二）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约27.96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0.09%。公司实现营业利润约2.11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257.86%；利润总额约2.10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258.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03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78.03%。2022年度，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有：

（1）公司全面执行海内外市场同步发展战略，及时抓住全球市场复苏机遇，公司签单及收入重回高增长。随着全球经济复苏，海外显示市场需求加速释放，LED显示屏需求旺盛。公司作为LED显示屏出口的头部企业，率先受益于海外市场复苏，公司海外市场营业收入在2022年同比2021年增长约75.82%。国内LED显示市场基数大、渗透率高，报告期内虽然受经济下行影响有所波动，但公司因差异化的"品牌整机"市场定位，国内表现虽有下滑但相对更有韧性。2022年公司共计实现签单约35.08亿元，同比2021年增长约17%。

（2）公司一直重视研发建设和投入。2020年至2022年公司累计投入研发费用约3.18亿元，持续加大在Micro LED、虚拟拍摄、LED显示屏防火阻燃等核心技术研发投入，有力支撑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欧美及日本等高端市场竞争力全面提升，以及在XR虚拟制作、户外裸眼3D显示、Micro LED及COB等前沿技术的持续领先；报告期内公司合计推出45款新产品，有力支持业绩成长及毛利率的提升。

（3）领先于同行的运营能力。公司多年持续投入流程IT建设，助力数字艾比森转型成功；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运营周期52天，运营效率远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实现相对管理费用更低。

（4）优秀的组织和人才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组织结构，招募和培养更优秀的研发和销售队伍，组织效率大幅提升。公司加大了人才培养和人才招募的力度，高学历80后团队全面接管并负责公司的战略执行，人才结构不断优化。

（三）公司所处行业及行业地位

LED显示产业链包括：上游供应链、显示屏品牌厂商、下游通过销售服务网络销售到不同行业的终端用户。本公司的LED显示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属于LED显示行业中的"LED显示应用与服务提供商"。公司产品远销美洲、欧洲、澳洲、亚洲、非洲等140多个国家和地区，优秀产品案例包括总统新闻发布会、进博会、世界杯、NBA球赛、纽约时代广场等，目前已成功实施了数万个应用实例。

公司显示业务所处行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3,008,786,732.95	2,703,140,674.51	11.31%	2,120,970,33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6,470,045.82	1,218,593,636.31	-2.64%	1,192,964,223.96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2,795,982,495.17	2,328,147,853.05	20.09%	1,642,114,68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016,327.66	29,941,906.96	578.03%	-71,149,40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1,764,429.04	-14,695,165.07	1,200.80%	-94,321,91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310,301.54	226,343,914.24	203.22%	-28,229,83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73	0.0955	525.45%	-0.22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37	0.0952	523.63%	-0.22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3%	2.48%	12.95%	-5.7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92,667,889.98	607,743,085.33	679,325,777.98	1,016,245,74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55,414.41	61,966,884.04	32,226,373.67	89,367,65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35,418.73	51,823,397.22	19,211,344.98	85,294,26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77,761.82	109,905,475.17	198,034,653.91	454,447,934.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5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丁彦辉	境内自然人	34.31%	123,507,669.00	102,880,752.00	质押	43,092,068.00
邓江波	境内自然人	17.03%	61,300,544.00	61,300,544.00		
任永红	境内自然人	14.43%	51,958,491.00	38,968,868.0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明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4%	6,270,000.00	0.00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44%	5,184,800.00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1.36%	4,891,917.00	0.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境外法人	0.41%	1,487,445.00	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38%	1,384,721.00	0.00		
尹含月	境内自然人	0.27%	960,000.00	0.00		
颜建红	境内自然人	0.21%	768,212.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2021年9月9日，任永红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转让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含）给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明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并与私募基金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该私募基金由任永红先生及其配偶宋雪莉女士共同100%持有。任永红先生与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明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二者成为一致行动人。2、除上述信息外，公司无法获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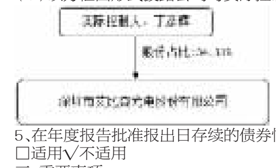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

2021年3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3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丁彦辉先生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丁彦辉先生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解决公司目前无实际控制人的问题，改善公司治理，实现公司长远发展。

2021年11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2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2022年3月11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延长至2023年3月25日。

2022年5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的预登记手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5月20日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认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事宜

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丁彦辉先生基于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参与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丁彦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3,507,669股，持股比例为34.31%，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解决长期以来困扰公司的实际控制权问题，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权结构，也更充分激发丁彦辉先生本人的企业家精神，保障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实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1068 证券简称：大地海洋 公告编号：2023-015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4,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地海洋	股票代码	3010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卓锰刚	傅嘉琪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临港路111号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临港路111号	
传真	0571-88522803	0571-88522803	
电话	0571-88522803	0571-88522803	
电子信箱	securities@hzddhy.com	securities@hzddh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秉承"绿色、循环、低碳、环保"的发展理念，以实现城市固体废物充分资源化利用和安全处置为目标，积极参与我国"无废城市"建设，是我国"无废城市"建设的先行者和探路者，力争成为极具竞争力的"无废城市"建设运营服务商。

公司主要从事危险废物的资源化利用、危险废物的无害化处置和电子废物的拆解处理。

（二）主要经营模式

1、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业务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向汽修企业、制造业企业收集废矿物油后进行资源化利用，生产出废矿物油（产）等产品，转移销售给下游再生资源利用企业以实现盈利。

（2）采购模式

公司市场部负责汽修企业、制造业企业等产废单位的开拓与维护，与产废单位达成合作意向后签订采购框架协议，对计划利用处置废矿物油的数量、运输方式、利用处置方式等进行约定，并根据废矿物油的品质等级、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确定其采购价格。

公司在收到产废单位委托处置废矿物油的需求后，由危废收集运输团队上门收集，运输费用主要由公司承担。废矿物油运送至厂区后，公司负责对废矿物油的来源、重量等进行核对，并经品质检验后入库。在废矿物油转移过程中，公司严格执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并及时将联单信息录入政府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确保危废转移全程可追溯。公司危废运输车辆均装有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装置和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并通过"小蚂哥"云数据平台进行全流程跟踪和数据汇总。

（3）生产模式

公司处置利用部根据所收集的废矿物油数量以及品质等级合理安排废矿物油的加工利用。废矿物油按品质分类至不同的油池，经过沉降除杂、加热、分层除水等一系列处理工艺后生成废矿物油（产）。资源化利用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经营情况记录和报告制度，全程记录危险废物接收、利用处置、生产设施运行状况、设施维护和环境监测数据等情况，对整个生产过程进行监控和管理，并定期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危险废物经营活动情况。

（4）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废矿物油（产）是制造润滑油的基础原料，下游再生资源利用企业向公司采购废矿物油（产）后，经过蒸馏、提纯、精制、调和等多道工序可制成不同品类的润滑油。公司销售部负责下游客户的开拓与维护，达成合作意向后签订销售框架协议，对产品数量、运输方式、结算方式等进行约定。公司产品价格受原油价格影响波动较大，故框架协议未约定销售价格，在客户下达订单时，综合考虑原油价格、市场供求等因素确定销售价格。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为废弃资源，生产成本相对较低，产品性价比高，市场需求旺盛。公司一般采取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客户全额支付货款后自行组织物流上门提货，运费由客户承担。

2、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业务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向汽修企业、制造业企业收集废乳化液、废滤芯、废油桶等再生利用价值较低的危险废物后进行无害化处置，通过向产废单位收取处置服务费实现盈利。此外，在无害化处置过程中回收废钢铁等再生资源产品，销售给下游再生资源利用企业实现收入。

（2）收集模式

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乳化液、废油桶、废滤芯等，其来源与废矿物油相似，主要为汽修企业和制造业企业。公司收到产废单位委托处置危险废物的需求后，由危废收集运输团队上门收集并运回公司进行处置，运输费用主要由公司承担，收集过程与废矿物油基本相同。不同之处在于这些危险废物的再生利用价值较低，公司收集时向产废单位收取处置服务费。

（3）服务模式

公司市场部负责汽修企业、制造业企业等客户的开拓与维护。通常情况下，公司与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后签订危废处置服务协议，综合考虑所处置危险废物的类型、处置成本、距离等因素确定处置服务单价，并依据实际的处置重量与产废单位进行结算；对于一些产废量较小的客户，公司与其签订环保技术服务协议，按服务期限收取固定服务费用，在约定期限内为其提供危废处置、协助转移联单申报等一揽子服务。

危废收集运输团队将危险废物运至厂区并过磅后，处置利用部对不同类别的危险废物，采用定制化的工艺进行无害化处置，如废乳化液需经过气浮、生化处理、物化处理等多道工序。处置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等达到排放标准后排放，产生的含油废渣、水处理污泥、含油废纸等固体废物则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确保所有的废物得到安全妥善处置。

3、电子废物拆解处理业务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将拆解电子废物得到的拆解产物销售给下游再生资源利用企业，并依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规范拆解种类、数量及基金补贴标准申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从而实现盈利。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废电视机、废电冰箱、废空调等电子废物最初产生于千家万户、各企事业单位中。与家电销售由集中到分散的物流模式相反，电子废物回收处理链条的前端极其零散，由分散到集聚的回收过程呈现出逆向物流模式。流动回收人员通过走街串巷从千家万户中回收电子废物后，就近汇集至当地废旧物资回收站（个人回收商），由回收站汇集归类后直接销售给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进行拆解处理，或者销售给废旧物资回收企业后，由废旧物资回收企业销售给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

公司是浙江省内仅有的5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定点处理企业之一，在电子废物回收处理链条中占据相对优势的地位，上游供给充足，为提高电子废物采购效率，公司采取集中回收的模式采购电子废物，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①市场部负责废旧物资回收企业和个人回收商的开拓与维护，与供货商达成合作意向后签订采购框架协议，对电子废物的价格确定方式、运输方式、结算方式等进行约定；

②市场部根据生产部门制订的拆解计划制定年度采购计划与月度采购计划；

③市场部根据市场行情确定采购价格，并通过微信、电话等途径向废旧物资回收企业和个人回收商发布采购需求；

④供应商送货上门并在公司登记排队卸货，收货点装有地磅和视频监控设备，公司在电子废物过磅后进行清点检查后入库，生成包含送货人、入库时间、货物类型、数量等信息的条码，并录入与生态环境部联网的数据管理信息系统，便于信息的追溯及政府部门的监管。

（3）生产模式

公司分别为"四机一脑"配备了专门的拆解作业流水线，生产部每日制定拆解计划，明确拆解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种类、数量、生产线安排、作业班组等事项，通过人工和机械相结合的方式，对电子废物进行分类拆解，从中获取废金属、废塑料、废压缩机等再生资源产品，当天产生的拆解产物均于当天入库。公司在拆解处理电子废物的过程中，分离出废电路板、含铅玻璃、荧光粉、含汞背光灯管等危险废物，公司收集后委托给具备相应资质的经营单位进行处置。

公司根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拆解处理作业及生产管理指南》的要求，制定了详细的拆解处理作业规范和严格的生产管理制度。公司在厂区进出口、货物装卸区、上料口、投料口、关键产物拆解处理工位、贮存区域等关键点位均设置了现场视频监控系统，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入厂到拆解产物出厂的全过程进行视频录像监控，并跟踪记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运转的整个流程，形成相应的基础记录表（生产日志），按日汇总形成报表后及时报送给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拆解作业完成后，公司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审核工作指南》的要求进行自查，并定期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拆解处理情况表，接受其审核。

（4）销售模式

废金属、废塑料、废电路板等拆解产物是重要的再生资源，下游再生资源利用企业向公司采购后，通过深加工可生成金属、塑料等工业原料，提取出金、银等稀贵金属。公司销售部负责下游客户的开拓与维护，达成合作意向后签订销售框架协议，对货物类别、运输方式、结算方式等进行约定。拆解产物的价格受金属、塑料等大宗商品价格影响波动较大，故框架协议未约定销售价格，在客户下达订单时，综合考虑相关大宗商品的价格、市场供求等因素确定销售价格。

公司拆解产物经过再生利用后可作为良好的工业原料，且其原料为电子废物，相对而言性价比较高，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公司在选择客户时通常会选取报价较高的客户进行合作，且通常采取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客户全额支付货款后自行组织物流上门提货，运费由客户承担。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1,231,909,381.18	1,182,211,899.09	4.20%	948,329,59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5,957,020.84	740,797,545.99	6.10%	450,341,979.99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800,052,073.67	527,486,916.79	51.67%	478,123,32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57,046.31	51,598,564.65	7.09%	79,166,79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917,783.16	48,901,232.13	-8.15%	63,620,06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49,959.95	76,966,554.58	-18.73%	19,732,205.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76	-13.16%	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76	-13.16%	1.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5%	9.63%	-2.38%	19.3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9,350,221.27	213,222,784.16	213,178,878.41	224,300,18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94,498.56	12,127,069.26	17,959,008.50	19,476,46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61,749.25	8,978,653.80	16,417,133.10	15,860,24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27,808.24	19,305,895.21	24,238,873.66	32,632,999.3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唐伟忠	境内自然人	38.07%	31,982,578.00	31,982,578.00		
杭州共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4%	5,743,810.00	5,743,810.00		
张杰来	境内自然人	5.44%	4,565,631.00	4,565,631.00		
杭州茜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2%	2,705,825.00	0.00		
国金证券－中信银行－国金证券大地海洋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0%	2,100,000.00	0.00		
唐宇阳	境内自然人	2.45%	2,061,888.00	2,061,888.00		
吴剑鸣	境内自然人	2.18%	1,834,057.00	0.00		
浙江恒晋同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1,834,057.00	0.00		
上海容定投资管理服务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1,301,955.00	0.00		
宁波十月吴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1,250,0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唐伟忠、张杰来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宇阳系唐伟忠、张杰来夫妇之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员工持股平台杭州共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股东杭州茜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容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翁晓冬同时为股东上海容定投资管理服务中心的负责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可以迅速切入居民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和资源化利用这一快速增长的蓝海市场，产业布局将更加完善，抗风险能力亦有所增强。此外，上市公司和虎哥环境可实现在品牌、渠道、技术等方面的共享，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收入规模、利润水平将有所增加，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将得以改善。截至目前，本次交易正在进行中，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证券代码：300926 证券简称：博俊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54,905,3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博俊科技	股票代码	3009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晶	陈伦	
办公地址	昆山开发区龙江路88号	昆山开发区龙江路88号	
传真	0512-55133966	0512-55133966	
电话	0512-36689825	0512-36689825	
电子信箱	ir@sh-bojun.com	ir@sh-boju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概述

公司是汽车精密零部件和精密模具的专业制造企业，主要从事汽车精密零部件和精密模具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注重技术研发与创新，掌握了模具设计与制造、冲压、激光焊接、注塑及装配等关键生产工艺和环节的技术。公司具有较强的精密模具开发、制造与销售能力，零部件产品种类丰富，覆盖了面向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精密零部件业务（包括框架类、传动类、其他类产品）和面向整车厂商的车身模块化等。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了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金属冲压件、金属焊接件和注塑件的制造，除8.3产品设计）、GB/T24001-2016/IOS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汽车零件的冲压、焊接、注塑生产）以及邓白氏注册认证。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昆山市科技研发机构""苏州市博俊高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江苏省示范智能车间-汽车转向系统激光焊接车间"及"江苏省（博俊）汽车转向系统部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拥有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完整的研发设计体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能、专业化的精密零部件和精密模具。公司同广大客户及合作商建立了长期信赖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零部件产品目前已被广泛应用到大众、福特、通用、上汽、东风神龙、吉利、长城、理想等知名汽车企业所生产的车型中。公司持续提升在冲压技术、模具技术、焊接技术、注塑技术方面的创新能力。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在精密零部件和精密模具行业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采购管理及程序严格执行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将原材料采购过程和产品生产过程有效地结合，降低库存风险的同时，亦有助于公司从采购环节实施成本和质量控制，保证产品交付要求。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汽车用钢材。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通常与供应商签订年度价格协议，协议约定价格的定价方式。采购中心以运营中心下属计划部门提供的客户的交货计划为基础，经审核后编制详细的采购计划，经审批后，由采购中心组织执行。

公司建立了较为严格和完善的供应商遴选制度，多渠道、多途径遴选合格供应商，严格按照供应商筛选制度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服务、价格、资信、供货期等多方面因素进行较为全面的考核和认证，通过评审的供应商才可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单，具体采购时综合考虑需求情况、采购价格、供货能力等因素，从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选择具体供应商。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按照实际订单和生产的饱和度制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针对零部件产品，生产部门以根据客户订单交付时间编制的销售预测为基础，经审核后制定详细的生产计划。针对模具产品，生产部门实行按单生产的模式，根据客户的实际订单编制详细的生产计划，下达生产任务。生产部门根据日常进度计划，组织生产，确保生产计划顺利完成。

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工序链，部分需要表面处理、热处理等的工序采用外协方式加工。公司实行按单生产、按需生产。为确保产品质量，公司设有质保部，负责全面把控产品的质量，对入库产品、在制品、产成品进行抽样检查，落实质量检验标准，全程把控产品质量，以及出货前的产品检验、全面检查和质量把控。

3、外协加工模式

公司因生产所需存在外协加工现象，主要原因系部分工序由公司生产不具有经济性或者公司不具备表面处理、热处理等工艺的生产资质。公司外协加工涉及的主要生产工序为电镀、电泳、涂覆、机加工、清洗、热处理等。外协加工的各工序均不涉及公司核心工艺环节和产品技术。

为确保外协加工产品的质量，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外协管理制度，对产品质量进行全过程的控制。公司对外协供应商的入选标准进行了严格限定和考评，对外协供应商的生产资质进行持续追踪，最大程度保证外协加工的产品质量。

外协加工主要包括零部件表面处理工序外协和模具外协。

①零部件表面处理工序外协

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种类繁多，不同种类的零部件需要满足不同的物理特性，即使同一零部件在不同的供货阶段，也可能随着客户工艺要求的提高而增加加工工序。公司在产能规划中通常会根据产品工艺特点、客户需求结构等因素优先投资于关键工序以及附加值高、技术含量较高的核心工艺。电镀、电泳、涂覆等表面处理工序并非公司冲压业务的核心技术领域，同时这些工序在环境保护方面有着较高的标准和要求，公司独立生产不具备经济性。因此，公司将电镀、电泳、涂覆等表面处理工序进行委外加工。

②模具外协

公司能自行开发、生产冲压零部件的模具，但是由于模具产能有限，临时产能不足时，亦存在部分外协加工的情形。公司选择合格的模具加工商进行模具加工，严格控制委外加工的模具质量。

4、销售模式

公司十分注重大客户的维护和新客户的开发培养，通过参加展会、网络平台推介等方式，推广公司产品，获取广大客户。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针对冲压件和注塑组件产品，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公司通过客户对技术、设备、研发能力、生产和质量管理体系的相关评审后，进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客户需要开发零部件时，与公司签订相应的项目合同，规定需要的零部件产品的品种、型号、数量及价格，并签订相应的模具合同。模具开发完毕、通过客户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由客户向公司下达零部件订单。对于部分直接销售的模具产品，公司则与客户签订模具合同，模具开发完毕、通过客户验收后，模具直接销售给客户。

（三）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1、冲压业务

公司的冲压业务覆盖了汽车的面向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精密零部件产品（包括框架类、传动类、其他类产品）和面向整车厂商的车身模块化零部件产品和相应的生产性模具。

公司的主要面向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精密零部件产品如下图所示：

各系列零部件产品简要介绍

产品大类	应用范围	典型产品	用途工艺
传动类	转向系统	转向管柱、支架、锁套、电控盖	用于保护和固定转向轴，保护司机安全。主要工艺包括冲压、焊接、车削、铆接、表面处理等。
	动力系统	发动机部件、离合器部件、减震器部件、涡轮增压器部件、新能源汽车电池支架	用于气缸、控制阀、油泵、排放等机构中。主要工艺包括冲压、铆接、平面磨、表面处理等。
框架类	车门系统	门锁底板、玻璃升降器、铰链、锁钩	用于汽车侧门锁及前后盖锁。主要工艺包括冲压、铆接、表面处理等。
	天窗系统	框架、导轨	用于天窗的固定和运动。主要工艺包括冲压、表面处理、注塑、铆接、装配等。
	电子系统	音响框架、显示器框架、雷达支架	汽车主动安全的重要部分，用于观测汽车行驶时前方的路况及车辆，支架起到固定及调节作用，此外还包括信息交流装置设备的框架及固定装置。
其他类	内饰系统	手刹部件、排档部件、脚踏部件、饰件	主要为手刹等部件，通过钢丝拉线连接到后制动蹄上以对车辆进行制动。
	排气系统	排气外壳、端锥、排气筒	确保排气功能的运转、固定和美观。主要工艺包括冲压、焊接、铆接、表面处理等。
	其他	车灯部件、管路部件、电子秤部件	-

2、商品模业务

公司的商品模业务是指公司对外销售定制化的商品模具产品。部分客户出于自身生产需求，向公司定制并采购模具；公司根据客户要求，设计、生产模具并直接销售给客户。

模具的品质直接决定了其生产加工出来零部件的精度、稳定性和耐用性。公司拥有一批专业的模具开发和设计人才，具备较强的模具自主开发能力。此外，公司配备了先进的模具加工及检测设备。公司设计的精密模具在精度、表面粗糙度、制造周期、使用寿命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3、注塑业务

公司的注塑业务主要包括汽车天窗、门窗等系统的注塑组件。注塑组件主要是将冲压件预先放入注塑模具，一次性嵌件注塑固化成型。

4、白车身业务

公司的白车身业务是指业务车身模块化及仪表台骨架等总成

随着汽车行业的不断发展和各整车制造商之间竞争的加剧，各个汽车整车厂商都在积极寻求和上游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进行联合开发。面对这样的业务模式的转变，公司从2018年起积极拓展了车身模块化业务，博俊科技熟练运用冲压，热成型，焊接，激光焊接，注塑，装配等工艺。结合汽车行业发展趋势，对轻量化材料的应用进行大量分析与研究，适应市场轻量化需求。公司相继成功开发了侧围，后侧围内板，地板，前纵梁总成及防撞梁，仪表台骨架等模块化产品。

整车厂商方面以全球范围作为空间，进行汽车模块的选择和匹配设计，优化汽车设计方案，将汽车装配生产线上的部分装配劳动转移到装配生产线以外的地方去进行。采用模块化生产方式有利于提高汽车零部件的品种、质量和自动化水平，提高汽车的装配质量，并缩短汽车的生产周期。公司大力开拓车身模块化产品的，可灵活拓展车型，材料利用率最大化。车身模块化灵活性极大，拥有优越的车型衍生拓展性优势，可实现SD、SUV、MPV等多种车型拓展开发。

公司的白车身产品如下图所示：

公司部分车身模块化产品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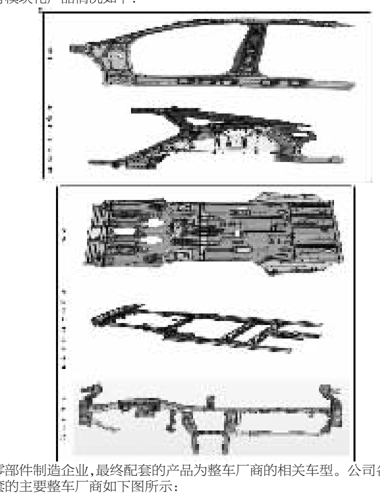

公司是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最终配套的产品为整车厂商的相关车型。公司各系列零部件产品的主要客户及最终配套的主要整车厂商如下图所示：

（五）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汽车冲压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具体生产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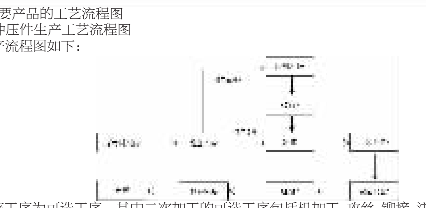

注：*指该工序为可选工序。其中二次加工的可选工序包括机加工、攻丝、铆接、注塑、焊接（气体保护焊、激光焊接等）

2、模具生产工艺流程图

具体生产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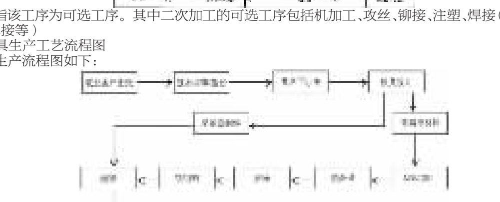

3、注塑组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具体生产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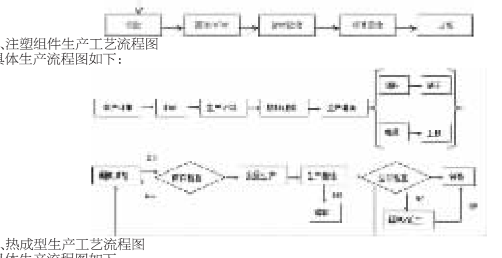

4、热成型生产工艺流程图

具体生产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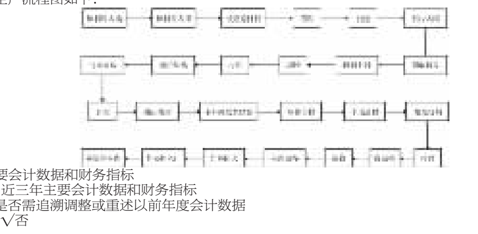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3,083,889,581.36	1,795,332,602.19	71.77%	1,493,994,95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4,931,543.00	946,778,925.80	34.66%	869,659,763.15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390,909,253.45	805,505,807.78	72.68%	548,766,67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908,706.69	84,225,832.65	75.61%	67,298,50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345,293.58	78,271,703.97	88.25%	66,433,77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60,740.44	14,182,610.14	-727.96%	39,526,246.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2	0.59	72.88%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2	0.59	72.88%	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5%	9.28%	4.67%	13.2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5,739,873.15	241,990,863.59	369,739,099.41	553,439,41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93,117.13	20,593,044.04	40,845,492.94	68,877,05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25,430.84	18,675,669.75	40,531,060.68	70,613,13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20,228.14	17,832,318.77	35,863,545.49	-113,736,376.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伍亚林	境内自然人	44.96%	69,646,900.00		质押	25,271,900.00
上海富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5%	27,500,000.00			0.00
昆山嘉恒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6%	13,100,000.00			0.00
伍阿凤	境内自然人	3.63%	5,625,000.00			0.00
曹洪华	境内自然人	2.02%	3,123,000.0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安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1,480,500.00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785,100.00			0.00
#袁姣锁	境内自然人	0.37%	569,300.0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397,800.00			0.00
#廖崇清	其他	0.19%	293,0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伍亚林与伍阿凤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富智投资、嘉恒投资系伍亚林控制的企业。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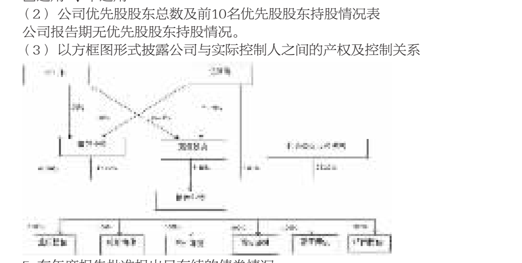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2022年03月31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114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公告编号：2022-028）。

公司于2022年5月1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101号）。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二、关于2022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2022年11月10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审核函〔2022〕562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

三、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票收益权转让及股份质押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伍亚林、伍阿凤夫妇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74.80%股份，其持股份额11,587.19万股；伍亚林个人直接持有公司6,964.69万股，其中被质押2527.19万元，占其公司总股份16.314%。

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22年9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票收益权转让及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2、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票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二）、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关于西安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事项

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西安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西安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西安子公司的设立登记事宜。2022年3月31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设立西安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2022年5月17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西安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二、关于杭州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事项

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杭州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杭州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杭州子公司的设立登记事宜。2022年6月23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设立杭州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2022年6月30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杭州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三、关于济南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事项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济南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济南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济南子公司的设立登记事宜。2022年8月29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设立济南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2022年9月28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济南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